

臺灣宜蘭地方法院登記處 函

地 址：260宜蘭市縣政西路1號
傳 真：(03) 9252034
承 辦 人：葉采潔
聯絡方式：(03) 9252001轉2107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111法登他字第 40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貴會聲請法人變更登記案，准予登記，聲請人收到公告後請確實核對，如發現錯誤請洽本處承辦人更正，法人登記證書將於該公告期滿後核發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宜蘭縣藥師公會

副本：

主

任

曾少均